

西安市新城区民族宗教事务局

2018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决算说明

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支出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0%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0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占“三公”经费的 0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 0 万元，上年决算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；当年预算 0 万元，比当年预算增加 0 万元。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，累计 0 人次。
2.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，上年决算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；当年预算 0 万元，比当年预算增加 0 万元。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 0 批次，0 人次。
3.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。其中：
 - (1)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，上年决算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；当年预算 0 万元，比当年预算增加 0 万元。本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。
 - (2)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，上年决算 0 万元，比上年决算增加 0 万元；当年预算 0 万元，比当年预算增加 0 万元。2018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。

4. 会议费支出 0 元。
5. 培训费支出 0.76 万元。比上年增加 0.76 万元，增加主要原因是：组织局机关党支部党员前往延安、梁家河以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为主题开展党日活动。